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751 巷 13 號（日月光會議中心月星廳）

出 席：親自出席、委託出席及徵求出席所代表股數計 22,008,201 股及電子出席股數 474,152 股，可行使出席股數 22,482,353 股，佔本公司扣除無表決權後之發行總股數 40,360,700 股之 55.70 %。

出席董事：董事長許劍郎、董事黃正華、獨立董事陳永修、獨立董事林素瑜

列席人員：會計師：莊鈞維、財務長：李偉任、行銷長：張偉華

主 席：許劍郎 董事長

記 錄：李偉任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

二、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詳如附件）

三、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詳如附件）

以上各報告案敬請 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鈞維、陳彥富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二）、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4~5 頁、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及附件三（第 12 至 28 頁）。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482,3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

贊成權數：	22,406,859 權	99.66%
反對權數：	9,250 權	0.04%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6,244 權	0.30%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 1,977,957 元，依公司章程第 22 條擬具盈餘分派表如下：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金額	69,443,457
加：114 年度稅後淨利	1,977,957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6,14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07,410)
可供分配盈餘	72,210,14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備註)	(24,216,4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993,724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備註：

以目前流通在外股份為 40,360,700 股計算，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0.6 元。

- (二)、現金股利分派案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 (三)、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 (四)、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五)、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14 年度盈餘為優先。
- (六)、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482,3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2,407,865 權
	99.67%

反對權數：	9,245 權	0.04%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5,243 權	0.29%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訂定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二)、本公司修訂「背書保證辦法」第4條第一項及第二項之必要性及合理性：經考量各子公司目前背書保證狀況與研通未來整體發展所需，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部分條文如下：「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
- (三)、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現行條文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一(第30至33頁)，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29頁)。
- (四)、敬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482,3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2,242,804 權	98.94%
反對權數：	176,310 權	0.78%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3,239 權	0.28%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股東提問暨公司答覆：無此情形。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七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件)



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公司及全體經營團隊的支持，在此將 114 年度營業狀況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向各位股東報告：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1. 營業收入及獲利狀況：

114 年本公司所處產業整體市場狀況尚稱穩定：

- (1). 營收狀況：公司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2,152,231 仟元，較去年之新台幣 1,796,996 仟元成長新台幣 355,235 仟元，成長 19.8%。
- (2). 獲利狀況：114 年合併營業毛利新台幣 229,332 仟元較去年之新台幣 229,801 仟元減少新台幣 469 仟元，減少 0.2%；稅後盈餘新台幣 1,978 仟元，較去年之新台幣 21,701 仟元減少新台幣 19,723 仟元，減少 90.9%。

2. 本公司經營方針：

本公司定位為專業 IC 應用方案設計商，深耕半導體元件、模組及客製化應用方案之銷售與技術服務。產品應用橫跨消費性電子、PC 與電競週邊、多媒體系統、車用電子及物聯網 (IoT) 等關鍵領域。

基於現有優勢，本公司制定四大策略方針：

- (1). 供應鏈整合：深化在地供應商與海外據點的戰略連結，發揮協同效應，為合作夥伴創造更高附加價值。
- (2). 核心客戶導向：鎖定高價值客戶群，特別是針對大型 EMS (電子製造服務) 廠，整合全方位產品線與技術支援，強化黏著度。
- (3). 市場版圖擴張：集結集團子公司資源以穩固既有市場，並加大對台灣、日本、韓國等核心市場的資源投入。
- (4). 研發價值極大化：透過價值評估機制，將研發能量精準投入關鍵技術；並因應 AI 浪潮，積極導入新思維與智慧化工作模式，優化研發效率。

3.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近期之研發項目：

- (1). 無線通訊結合高品質影音技術之應用研發：RF、Wifi、BT 等無線通訊用於 FHD 影像之傳輸及高音質音頻訊號之傳輸，可應用於車用、家用、安防及照護等產品領域。
- (2). 醫療相關產品之研發：體溫感測、心率、血壓、血糖監測以及相關之智能穿戴產品。
- (3). MCU 高階應用：低成本 Edge AI 平台技術之建立，目標應用為各項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教育學習、影音互動玩具、家用電子器具、老人幼兒看護、車用電子及電競產品等。
- (4). 特殊應用之 LCM (液晶顯示模組)。

(二)、年度展望：

2025 年對本公司所處的產業而言，是一個劇烈變動且充滿變數的一年，AI 技術和市場的快速發展，衝擊各行各業，對各電子產品市場產生了難以預期的變數！然而這一年，也是本公司透過引進專業新團隊、新的產品供應鏈以及拓展新的應用市場，達成具

體成效的一年。2025 年，本公司成功的完成了新舊團隊的整合，也成功的進入了一些新的市場，公司整體的營收也有相當顯著的成長。

展望 2026 年，我們將專注的首要任務，是如何將這兩年拓展的成果及成長的動能，轉換為公司實質的獲利。而與此同時，我們仍要面對 AI 浪潮對本公司所處產業所帶來的可見的衝擊，例如產能擠壓造成的缺貨、記憶體漲價等。雖然外部的變數和產業的挑戰巨大，但本公司對 2026 年的發展，是保持正向且樂觀的看法的，原因是：2025 年我們已經完成公司內部的調整及整合，相信我們能以更好的結構及更高的效率，在 2025 年所建立的基礎上，穩定的開拓市場，並取得更好的經營成果。

董 事 長：許劍郎



經 理 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鈞維、陳彥富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胡 秋 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表
民國一一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114 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	\$ 1,408,733	
員工酬勞(股票)	-	
員工酬勞(現金)	(100,000)	
配發董事酬勞	-	
114 年度稅前純益	\$ 1,308,733	

董事長：許劍郎



總經理：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相關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認列為財務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考量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係銷售積體電路應用產品，其銷售對象高度集中，其收入是否發生以及是否已適當截止將對於財務績效之呈現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人工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了解新增前十大客戶之背景資料，評估交易合理性；取得銷貨收入交易明細表，並就選樣核對客戶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紀錄，確認收入之發生；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進行測試，執行核對各項憑證，用以評估收入認列截止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轉投資事業中，有關技通電子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6.04%及 16.63%，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1,153.48%及 57.9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鈞維



會計師：

陳嘉富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40010193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3949 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8,905	2	53,569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7,907	2	23,90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40,554	18	208,862	1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196	-	32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6,194	2	41,012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90,722	14	168,110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217,344	16	128,967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91	-	3,770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	-	7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七)		1,260	-	3,113	-
流動資產合計		726,775	54	631,700	4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1,282	2	13,243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71,534	5	111,867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405,212	30	404,495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50,306	4	51,385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78	-	31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70,973	5	72,218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306	-	416	-
1920 存出保證金		145	-	3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9,836	46	653,973	51
資產總計		\$ 1,346,611	100	1,285,67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其他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本期所得稅負債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流動負債合計		573,025	42	426,044	33
非流動負債：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7,507	2	61,382	5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47,009	4	48,745	4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	-	80	-
存入保證金		478	-	47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994	6	110,685	9
負債總計		648,019	48	536,729	42
權益(附註六(二)及(十六))：					
普通股股本		403,607	30	403,607	32
資本公積		73,537	5	73,367	6
保留盈餘		185,174	14	222,461	17
其他權益		36,274	3	49,509	3
權益總計		698,592	52	748,944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46,611	100	1,285,673	100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653,304	100	515,9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591,379	91	457,900	89
	營業毛利	61,925	9	58,090	11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1,529)	-	(1,896)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1,896	-	1,715	-
	營業毛利淨額	62,292	9	57,909	11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625	3	21,222	4
6200	管理費用	26,940	4	30,21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595	1	8,31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74	-	(15)	-
	營業費用合計	53,434	8	59,739	11
	營業淨利(損)	8,858	1	(1,83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十三)、(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1,266	2	11,836	2
7010	其他收入	10,020	1	7,0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094)	(3)	19,196	5
7050	財務成本	(9,335)	(1)	(8,082)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94	-	1,06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549)	(1)	31,105	6
7900	稅前淨利	1,309	-	29,275	6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669)	-	7,574	2
8200	本期淨利	1,978	-	21,701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46	-	(27,500)	(5)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46	-	(27,500)	(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85)	(2)	23,289	5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185)	(2)	23,289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139)	(2)	(4,21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161)	(2)	17,490	4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5		0.6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5		0.60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及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保				透			
	普通	資本	法定	特別	未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總額
股 本	356,407	10,544	107,825	-	98,169	2,329	金融資產未實現	639,251
	-	-	-	-	21,701	-	評價 (損)	63,977
	-	-	-	-	-	23,289	益	-
	-	-	-	-	21,701	23,289	合 計	66,306
	-	-	-	-	-	-	合 計	639,251
	-	-	-	-	-	-	合 計	21,701
	-	-	-	-	-	-	合 計	(4,211)
	-	-	-	-	-	-	合 計	(4,211)
	-	-	-	-	-	-	合 計	17,490
	-	-	-	-	-	-	合 計	-
	-	-	-	-	-	-	合 計	(17,820)
	-	-	-	-	-	-	合 計	(17,820)
	-	-	-	-	-	-	合 計	110,023
	-	-	-	-	-	-	合 計	-
	-	-	-	-	-	-	合 計	748,944
	-	-	-	-	-	-	合 計	1,978
	-	-	-	-	-	-	合 計	(12,139)
	-	-	-	-	-	-	合 計	(10,161)
	-	-	-	-	-	-	合 計	-
	-	-	-	-	-	-	合 計	(40,361)
	-	-	-	-	-	-	合 計	(40,361)
	-	-	-	-	-	-	合 計	170
	-	-	-	-	-	-	合 計	-
	-	-	-	-	-	-	合 計	698,592
	-	-	-	-	-	-	合 計	36,274
	-	-	-	-	-	-	合 計	698,592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09	29,2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59	2,559
攤銷費用	-	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74	(15)
利息費用	9,335	8,082
利息收入	(11,266)	(11,836)
股利收入	(941)	(8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594)	(1,061)
廉價購買利益	(2,758)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529	1,896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96)	(1,7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58)	(2,9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873)	(130)
應收帳款	14,544	14,76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612)	(65,353)
其他應收款	(87,936)	35,728
存貨	72	119
其他流動資產	1,853	(2,443)
應付票據	75	(451)
應付帳款	36,679	59,503
其他應付款	(3,693)	5,69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542)	(164)
其他流動負債	(573)	680
調整項目合計	(65,006)	47,94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68,455)	74,286
收取之利息	10,825	11,826
支付之利息	(9,335)	(8,082)
支付之所得稅	(11,837)	(12,1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8,802)	65,867

(續下頁)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692)	(139,245)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333	36,771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2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783)	(21,22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9)	-
收取之股利	7,541	8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0)	(107,8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9,554	(54,081)
舉借長期借款	-	35,000
償還長期借款	(37,466)	(2,411)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25
租賃本金償還	(236)	(230)
發放現金股利	(40,361)	(17,820)
現金增資	-	110,023
逾期末領之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17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87	1,6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4,664)	30,3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569	23,1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905	53,569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研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研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研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相關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認列為財務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考量研通集團主係銷售積體電路應用產品，其主要銷售對象隨市場變化產生異動，其收入是否發生以及是否已適當截止將對於財務績效之呈現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人工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了解新增前十大客戶之背景資料，評估交易合理性；取得銷貨收入交易明細表，並就選樣核對客戶原始訂單、出貨單及收款紀錄，確認收入之發生；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進行測試，執行核對各項憑證，用以評估收入認列截止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研通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技通電子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技通電子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技通電子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2.88%及 14.18%，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989.45%及 58.20%。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研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研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研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研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研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研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研通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鈞維



會計師：

陳嘉富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40010193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3949 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9,317	10	165,571	1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7,907	1	23,90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273,488	16	225,288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6,775	-	8,96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31,891	14	247,983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3,143	-	1,47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219,430	13	129,130	9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91	-	5,201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64,243	10	109,964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4,243	6	77,133	5
流動資產合計		1,173,108	70	994,604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21,282	1	13,243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71,534	4	111,867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44,765	15	225,354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56,550	3	57,182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29,012	2	22,18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70,973	4	72,218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8,222	1	8,97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362	-	2,91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3,700	30	513,934	34
資產總計		\$ 1,676,808	100	1,508,5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100		210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2130		2130	
應付票據		2150		215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其他		2219		221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322		2322	
流動負債合計		15,533	1	15,533	1
非流動負債：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541		254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580		2580	
存入保證金		2645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00		26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236	1	10,236	1
負債總計		25,769	2	25,769	2
權益(附註六(十六))：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權益總計		1,651,039	98	1,482,769	9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76,808	100	1,508,538	100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100		1,796,996	100
		2,152,231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1,922,899	89	1,567,195	87
	營業毛利	229,332	11	229,801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四)、(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5,549	5	112,742	6
6200	管理費用	80,464	4	88,80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893	2	37,31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60	-	954	-
	營業費用合計	225,266	11	239,810	1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二十))	217	-	120	-
	營業淨利(損)	4,283	-	(9,88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二)、(十三)、(二十一)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9,922	1	12,572	1
7010	其他收入	7,928	-	4,38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447)	(1)	16,881	1
7050	財務成本	(15,913)	(1)	(11,43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753	1	16,62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57)	-	39,021	2
7900	稅前淨利	1,526	-	29,132	2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452)	-	7,431	1
8200	本期淨利	1,978	-	21,70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46	-	(27,500)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46	-	(27,500)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85)	(1)	23,289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185)	(1)	23,289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139)	(1)	(4,21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161)	(1)	17,490	-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5		0.6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5		0.60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及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6,407	10,544	107,825	-	98,169	205,994	2,329	639,251
本期淨利	-	-	-	-	21,701	-	-	21,7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500)	(4,2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3,289	(4,2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701	23,289	(27,500)	17,49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820)	-	-	(17,820)
	-	-	1,403	-	(1,403)	-	-	-
	-	-	-	-	(17,820)	-	-	(17,820)
	-	-	1,403	-	(19,223)	(17,820)	-	(17,820)
現金增資	47,200	62,823	-	-	-	-	-	110,02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2,586	-	(12,586)	-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3,607	73,367	109,228	-	113,233	222,461	25,618	748,944
本期淨利	-	-	-	-	1,978	-	-	1,9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185)	(12,1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046	(10,16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978	1,978	(14,185)	(10,16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790)	(40,361)	-	(84,151)
	-	-	3,429	-	(3,429)	-	-	-
	-	-	-	-	(40,361)	-	-	(40,361)
	-	-	3,429	-	(43,790)	(40,361)	-	(40,361)
股東適時未領之現金股利轉資本公積	-	170	-	-	-	-	-	17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096	-	(1,096)	-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03,607	73,537	112,657	-	72,517	185,174	11,433	698,592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26	29,1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311	8,006
攤銷費用	-	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60	954
利息費用	15,913	11,438
利息收入	(9,922)	(12,572)
股利收入	(941)	(8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5,753)	(16,6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	-
廉價購買利益	(2,758)	-
租賃修改利益	(4)	(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98)	(9,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2,187	(4,446)
應收帳款	14,765	(82,2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71)	(515)
其他應收款	(89,845)	36,136
存貨	(54,279)	(47,471)
其他流動資產	(17,110)	(54,098)
合約負債	(7,207)	4,020
應付票據	(27)	(201)
應付帳款	48,638	96,586
其他應付款	(7,579)	10,00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00)	-
其他流動負債	11,646	4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0	5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762)	(41,2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5,034)	(21,732)
收取之利息	9,467	12,621
支付之利息	(15,895)	(11,438)
支付之所得稅	(11,838)	(12,1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3,300)	(32,7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續下頁)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6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5,424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47)	(103,52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78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8)	(5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49	3,628
收取之股利		7,777	8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06)	(84,6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17,415	15,299
舉借長期借款	-	-	35,000
償還長期借款		(37,466)	(2,411)
存入保證金增加	-	-	225
租賃本金償還		(3,364)	(3,648)
發放現金股利		(40,361)	(17,820)
現金增資	-	-	110,023
逾期未領之現金股利轉資本公積		17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394	136,66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42)	11,4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254)	30,8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5,571	134,7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317	165,571

董事長：許劍郎



經理人：黃正華



會計主管：李偉任



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依據及說明
第 四 條：	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u>100%</u>。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u>80%</u>，並不得超過被擔保企業實收資本額 30%。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u>100%</u>。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u>80%</u>，並不得超過被擔保企業實收資本額 30%，淨值以最近期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為準。 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 80%以上之子公司，則不受前項被擔保企業實收資本額 30%之限制。	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u>50%</u>。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u>30%</u>，並不得超過被擔保企業實收資本額 30%。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u>50%</u>。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u>30%</u>，並不得超過被擔保企業實收資本額 30%，淨值以最近期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為準。 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 80%以上之子公司，則不受前項被擔保企業實收資本額 30%之限制。	修改背書保證額度